黑水县石碉楼乡人民政府文件

黑石府﹝2023﹞ 35号 签发人：银忠扎西

2022年石碉楼乡人民政府

乡镇人大建设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1. 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石碉楼乡2022年乡镇人大建设经费，项目支出99833元。资金申报后在规定的时间内下发给我们单位，本单位也在规定时间内及时进行了支出。该项目均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1. 项目绩效目标

石碉楼乡2022年乡镇人大建设经费，保障乡人大工作顺利开展。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

该项目各类资金计划及截止评价时点实际到位及时，资金到位情况与资金计划基本一致。资金到位率100%、到位及时。

1. 资金使用。

石碉楼乡2022年乡镇人大建设经费，实施范围为辖区内9个村，主要用于人大会议经费、代表联络站和分站工作运行，人大代表视察、代表学习培训等费用。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评价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绩效目标是预算编制的前提和基础，按照“费随事定”的原则。严格按照州、县预算编制要求，按时完成了基础信息、项目库的报送工作，完成基础信息的更新，按时完成预算编制并提交部门预算草案。预算编制中，特别注意对预算编制准确性的把握，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预算执行调整，按时完成待批复提前细化。严格执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规定。预算内经费和专项基金我单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财务制度严格执行，经费组织决算及报表的审核、报送与财政部门逐一核对，确保经费预决算的严肃性、准确性。评价项目是否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是否及时、会计核算是否规范等。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先对项目进行实施计划，根据项目下达计划，我们按相关编制的初步实施方案，编制了我乡的实施方案，拟定了建设内容、建设要求、建设期限，制定了项目管理措施，成立了项目领导小组、实施小组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保证了项目的顺利实施。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项目已按照相关计划及时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完成质

量良好，达到了预期目标。我单位部门预算支出在保障本单位工作运转、履行职能职责上整体情况良好，整体上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保障了我单位工作的正常运转，促进了我单位的事业发展，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二)项目效益情况。

保障了辖区内9个村，人大代表联络站和分站工作正常运行，人大代表视察、代表学习培训等费用及时到位。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无

(二)相关建议。

无

黑水县石碉楼乡人民政府

2023年8月23日

（石碉楼乡党政办） 2023年8月23日